云南财经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201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深化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贯彻落实国家招生政策,坚持质量第一、宁缺毋滥的原则,保障我院 2013 年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顺利开展,特制订公共管理学院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复试实施细则:

一、复试与录取原则

- (一)坚持公平、公正。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规定,做到政策 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 (二)坚持按需招生。复试中侧重对考生专业能力、创新精神和 综合素质的深度考察。
 - (三)坚持差额复试。凡拟录取考生均须参加复试,不可免复试。
- (四)坚持第一志愿优先,兼顾选拔优秀。对于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符合录取条件的优先录取。毕业于"985 工程"或"211工程"院校且第一志愿报考"985工程"或"211工程"院校的考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调剂录取。
 - (五) 充分尊重复试组导师在业务考核等方面的意见。

二、组织管理及程序

- (一)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学校的复试录取要求,组织制定具体复试办法。
 - (二)成立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不同类别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

(三)各专业按第一志愿考生及调剂考生分别排序,并提出明确录取意见,形成建议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三、招生计划及复试人数

2013年实行差额复试,复试人数根据生源情况,确定复试差额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学科门类或专业	招生计划		第一志愿	调剂	通知
子什门关以专业	公费计划	自费委培	上线人数	人数	复试人数
行政管理	5	0	1	4	8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3 5 1	0	0	1 adu	2
教育经济与管理	1	0	0	.01	2

四、复试具体要求

- (一) 复试采用面试形式。面试过程全程录音。
- (二) 复试时间及具体安排:
- 1、4月12日15:00 于逸夫楼708 室报到并进行资格审查
- 2、4月13日7: 00于云南财经大学校医院体检

注:

- (1) 7: 00—9: 00 空腹抽血, 9: 00—16: 00 常规体检;
- (2) 请考生在体检前注意休息和饮食,以保证体检结果准确;
- (3) 其余内容参见《云南财经大学 2013 年研究生复试体检工作方案》)。
 - 3、4月14日9:00至12:00于逸夫楼923室面试

(三) 资格审查

考生所提供材料严禁弄虚作假,一旦发现,取消复试资格,已录取的将取消录取资格。考生须提供材料如下:

- 1、统考考生(应届本科毕业、往届本科毕业生): ①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生查验学生证,入学时交验毕业证、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或学籍注册备案表(学信网上查询打印件); ②二代居民身份证; ③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加盖教务或人事部门公章); ④公开发表的论文原件、各种奖励证明、资格证等; ⑤同等学力考生(成人应届本科毕业、高职高专毕业两年或以上、本科结业)的同等学力资格和毕业年限; ⑥收取①②③④复印件。
- 2、联考考生:①审查第(1)中①②③④中的内容;②(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毕业后工作年限。
- 3、享受少数民族照顾分数线的考生必须在复试资格审查时提供 考生与单位签订的委培或定向协议书,否则不予复试。
 - (四)复试内容及成绩计算
 - 1、复试成绩满分100分,60分为及格。
 - 2、复试内容:英语(包括听力和口语)、综合素质、科研能力。
- 3、复试成绩=英语成绩×20%+综合素质成绩×70%+科研能力成绩×10%。
 - 4、同等学力加试科目及参考书

专业名称	加试科目	参考书
行政管理	政治学	王浦劬主编:《政治学基础》,北京大学
www.cned		出版社,2005年
	公共行政学	张国庆主编:《公共行政学》,北京大学
		出版社,2007年
社会医学与卫生	社会医学	李鲁主编:《社会医学》,人民卫生出版
事业管理	— 社会区子	社,2007年第3版
	卫生事业管理	梁万年主编:《卫生事业管理学》,人民 卫生出版社,2007年第2版
教育经济与管理	教育经济学	靳希斌编著:《教育经济学》,人民教育
		出版社,2009年
	教育管理学	《教育管理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年

**************************************	2009 +
5、复试参考书	The creedu. Co.
专业名称	复试参考书
行政管理	①王浦劬主编:《政治学基础》,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年;②张国庆主编:《公共行政学》,北京大
	学出版社,2007年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①李鲁主编:《社会医学》,人民卫生出版社,2007
	年第 3 版;②梁万年主编:《卫生事业管理学》,
	人民卫生出版社,2007年第2版
教育经济与管理	①靳希斌编著:《教育经济学》,人民教育出版社,
duch	2009年;黄崴主编:②《教育管理学》,中国人民
WWW.Ch	大学出版社,2009年

(五) 总成绩计算:

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折算为 100 分)×50%+复试成绩×50%。 所有各项成绩计算到小数点后2位。

五、录取

- (一) 各专业复试合格考生, 第一志愿依据总成绩从高至低优先 录取,调剂考生按照考生总成绩排名,确定录取顺序。
- (二)录取类别分为四种:非定向、定向、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分数线的考生只能按委托培养或定向方式录取。
- (三) 各专业公费生录取原则: 各专业根据公布的公费名额数, 按录取总成绩从高到低,第一志愿考生、调剂考生和补录考生的先后 顺序录取。
 - (四)以下情况考生不予录取:
 - 1、复试成绩中有单项成绩(外语或综合能力)为0分。
 - 2、复试成绩不及格。
 - 3、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不及格。
 - 4、思想品德及综合素质考查不合格。
- 5、体检不合格(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 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

六、复试相关费用

WWW.Chedu.ca 根据物价局批准标准,复试费用收取标准:

(一) 复试费

-般考生: 100 元/人

同等学力不加试考生: 100 元/人

同等学力加试考生: 180 元/人

(二) 体检费

130 元/人

十、监督和复议

(一)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负责在学校研究生部主页上公布复试基本分数线、复试名单和复试结果等信息。

WWW.cnodu

(二)校纪委成立监督工作小组对研究生调剂、复试及录取工作 进行监督,各培养单位设有相应的监督委员参与监督工作。

投诉举报电话: 0871-65114879

邮箱: yncjdxjw_jsc@sina.com

- (三)考生如对复试结果有疑问,可以在复试结果公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向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出书面复核申请,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对复核申请做出答复。
- (四)考生如发现复试过程中存在违纪行为,可在5月1日前, 向研究生招生监督工作小组投诉,由其对投诉进行核实,并做出相应 处理。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云南财经大学致远楼 113 室

电话: 0871-65128174